

附表二之十四

健康署產前檢查健康照護衛教指導紀錄電子檔申報格式

欄位名稱	長度	允許空值	欄位備註
衛教次數	1	NO	1 或 2
指導日期		NO	西元 YYYY-MM-DD 格式：2014-01-01
懷孕週數	2	NO	數字
孕次	2	YES	保留欄位（暫不輸入）
基本資料	姓名	20	NO
	出生日期		NO 西元 YYYY-MM-DD 範例格式：2014-01-01
	身分證字號	20	NO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或護照號碼
	縣市代碼	4	NO 4 碼
	聯絡地址	200	NO
	聯絡方式（手機）	10	手機及住家 電話其中一個必填 範例格式：0910111222 含區域碼格式：02-123-4567
	聯絡方式（住家）	20	
健康行為	1.是否吸菸	1	NO 0-否 1-偶爾或應酬才吸 2-經常或每天吸菸
	2.注意遠離二手菸環境	1	NO 0-否 1-是 2-週遭環境沒有二手菸
	3.是否喝酒	1	NO 0-否 1-偶爾或應酬才喝 2-經常喝
	4.是否嚼檳榔	1	NO 0-否 1-偶爾或應酬才嚼 2-經常嚼
	5.是否曾使用毒品或有藥物濫用之情形	1	NO 0-否 1-偶爾是 2-經常使用，甚至每天使用
	6.您最近是否咳嗽	1	YES 0-否 1-偶爾 2-咳嗽超過 2 週
心理健康	心情溫度計 1.過去一個月，是否常被情緒低落、憂鬱、或感覺未來沒有希望所困擾？	1	YES 代碼：0-否 1-是
	心情溫度計 2.過去一個月，是否常對事物失去興趣或做事沒有愉悅感？	1	YES 代碼：0-否 1-是

孕產醫療史	醫療史 (T)	1	NO	0 否，1 是 詳細設定請參考備註十七
	醫療史細項 (U)	50	YES	1-勾選，0-未勾選 各項目以半形逗號區隔組成
	第二次衛教醫療史_8 細項 (V)	50	YES	1-勾選，0-未勾選 各項目以半形逗號區隔組成
	醫療史細項其他說明 (W)	50	YES	
準媽媽自我評估項	衛教主題	100	NO	Y-清楚，N-不清楚 各項目以半形逗號區隔組成。
	指導重點	100	NO	代碼：Y-（勾選）或 N-（未勾選） 各項目以半形逗號區隔組成
	醫事人員	20	NO	
	院所代碼	10	NO	
	國籍	1	NO	1-本國 2-外國
	身高	3	NO	單位：公分 長度 3(皆為整數)
	目前體重	3	NO	單位：公斤 長度 3(皆為整數)
	最後一次月經日		YES	西元 YYYY-MM-DD 範例格式：2014-01-01
	懷孕前體重	3	NO	單位：公斤 長度 3(皆為整數)位
	BMI 值	(3,1)	NO	範例格式：長度 5(整數 3 位，小數 1 位) ※體重(公斤)除以身高(公尺)的平方， 請依公式計算填入。

備註：

- 一、上傳檔案的欄位順序及欄位名稱需和範本相同不可異動。
- 二、若有任一筆資料格式有誤，則該批內其餘資料仍可匯入。
- 三、各日期欄位之年度均為西元年；日期格式為 YYYY-MM-DD。
- 四、縣市代碼，請依編碼規則編制，如「鄉鎮市區代碼表.xls」。
- 五、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及護照號碼，儲存於同一欄位，「身分證字號」及「居留證統一證號」需檢核格式。
- 六、「聯絡方式（手機）」及「聯絡方式（住家）」其中一項必填。
- 七、健康行為 1 至 5 項皆為必填。
- 八、選項欄位中的「其他」項目，若有勾選，則說明欄位為必填。
- 九、孕產醫療史若為 Y-是，則至少需勾選一項醫療史細項項目。
- 十、準媽媽自我評估項，各項目必填。
- 十一、若準媽媽自我評估項皆為 Y-清楚，則「醫事人員指導重點」，至少需勾選一項。
- 十二、若準媽媽自我評估項為 N-不清楚，則該項「醫事人員指導重點」必為 Y。
- 十三、指導重點各項目必填。
- 十四、身高、懷孕前體重、目前體重，三個欄位為必填。

十五、最後一次月經日，表單無此欄位，仍請院所儘可能登錄此欄位資料。

十六、BMI 值公式為：體重（公斤）除以身高（公尺）的平方，請依公式計算填入。

$$\text{※ BMI} = \frac{\text{體重(公斤)}}{\text{身高}^2(\text{公尺}^2)}$$

十七、T（醫療史）欄位，需填寫 0 或 1

（一）若 T 欄位為 0 時，U（醫療史細項）、V（第二次衛教醫療史 8 細項）W（醫療史細項其他說明）需填入空白，請勿填寫任何資料。

（二）若 T 欄位為 1 時，

1、當第一次衛教，主要醫療史共 14 項。

（1）若醫療史有（1）子宮肌瘤割除或子宮修補術及（8）新生兒死亡

請在 U 資料欄位填入 1,0,0,0,0,0,0,1,0,0,0,0,0,0 若醫療史有（14）其他

請在 U 資料欄位填入 0,0,0,0,0,0,0,0,0,0,0,0,0,1

並在 W 資料欄位填入其它醫療史

2、當第二次衛教，主要醫療史共 12 項，次要醫療史共 13 項。

若醫療史有（1）妊娠期高血壓疾病及 8-1 心臟病

請在 U 資料欄位填入 1,0,0,0,0,0,0,1,0,0,0,0

並在 V 欄位填入 1,0,0,0,0,0,0,0,0,0,0,0